



香港亞太研究所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was established in September 1990 to promote multidisciplinary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on social, politic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Research emphasis is placed on the role of Hong Kong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and the reciprocal effects of the development of Hong Kong and the Asia-Pacific region.

Director : Yeung Yue-man, PhD(*Chic.*), Professor of Geography
Associate Director : Lau Siu-kai, PhD(*Minn.*), Professor of Sociology

HK\$30.00
ISBN 962-441-049-6

選舉行為與意識的性別差異 以沙田區青少年為例

譚少薇
黎安國
馬淑儀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Shati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選舉行為與意識的性別差異

以沙田區青少年為例

譚少薇

黎安國

馬淑儀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亞太研究所

選舉行為與意識的性別差異

以沙田區青少年為例

作者簡介

譚少薇，香港中文大學人類學系副教授。

黎安國，現任紐西蘭懷卡托大學政治及公共行政學系講師；

本研究進行時為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系講師。

馬淑儀，香港中文大學護理學系助理教授。

鳴謝

本研究蒙沙田區議會社區發展委員會資助，謹此致謝。

© 譚少薇 黎安國 馬淑儀 1996

ISBN 962-441-049-6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摘 要

本文探討沙田區青少年在參與選舉的行為和態度上的性別差異，並分析相關的心理及社會文化因素。研究以一九九四年九月的區議會選舉為基礎，透過小組座談及電話跟進訪問，獲取共六十二位十八至二十六歲青少年對選舉的看法和行為的資料。研究結果指出，整體上青少年對政治和選舉的認識都依賴大眾傳媒，獲得的資訊流於表面和割裂，參與的行為也很被動。在兩性差異方面，女性雖然比男性較關心時事，多與別人討論，並在分析時事方面較周詳和理性，但實際參與選舉和其他公共事務則比男性少。女性在這方面顯得缺乏自信，而社會上對女性較多制度上的限制，以及文化上對性別角色的要求，都妨礙了女性的個人發展和公共事務的參與。

投票行為中的性別與年齡差異

本研究探討沙田區的青少年，在參與選舉的程度及態度上的性別差異，以及他們在選舉有關事宜上普遍碰到的問題。並且從心理及社會文化層面上，分析青少年的選舉意識及行為，從而探討影響他們參與選舉的主觀和客觀因素。研究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九月期間進行，主要以九月十八日區議會選舉為分析基礎。

香港的大規模政治選舉活動始於八十年代的區議會、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選舉。絕大部份的有關研究都是注重量化的研究方法，而忽視了文化因素如性別差異對投票行為的影響。定質研究和以性別為主軸的研究，仍在起步階段（見 Lau and Louie 1993 及 Kwok, Leung and Scott 1991）。

關於兩性在投票行為上的差異，見於雷競璇和尹寶珊（1993）對一九九一年立法局選舉的調查。他們發現，與投票行為有較明顯關係的性別差異，是女性比男性登記為選民的比例少 7.7%（見表一）。其中，除 40-49 歲組別中，女性登記為選民的比例比男性稍高 0.6% 之外，其他年齡組別都低於男性，尤其是 60-69 歲組別中，差距更超過 20%。同時，在已登記的選民中，女性的投票率比男性為低，兩者的差距約 10%。兩性的投票率差距最大的年齡組別為二十至二十九歲和六十至六十九歲，差距分別為 22.3% 及 21.8%（見表一）。而值得注意的是，投票的性別差異，在各社會經濟組別中頗一致，即不論教育程度和經濟收入，女性都比男性較少參與投票。

另一項投票行為的定量研究也指出，女性縱然有較高的投票和登記為選民的意欲，但於實質投票行為方面，女性仍然是參與較低的一群，這種傾向在年輕女性中尤為明顯（Lai 1994）。換句話說，從投票數據和有關的分析中，顯示出女性在選舉和投票活動裡，因為種種的因素（或障礙）而不能享有跟男性的同等機會參與率。這些因素將於下面討論。

另一方面，不同年齡組別的選舉行為也有差距。雷競璇和尹寶珊的研究（1993）顯示，二十至二十九歲年齡組別的選民登記和投票皆比其他組別為低；而黎安國的研究更進一步的指出：青少年（十五至二十四歲）的投票和選舉意欲頗低（Lai 1994）。當然，以上的現象背後的成因是多方面而複雜的，但青少年人對政治現況感到無奈是很明顯的。不少研究都指出，青年人對現時的政治問題反應冷淡。在香港青年

表一：兩性登記為選民及參與投票的百分率

	登記			投票		
	女	男	差別	女	男	差別
人數	704	917		379	581	
共計	45.2	52.9	-7.7	53.9	63.3	-9.4
年齡						
20-29	39.3	47.9	-8.6	39.5	61.8	-22.3
30-39	50.0	56.3	-6.3	59.8	62.4	-2.6
40-49	57.8	57.2	0.6	52.9	58.7	-5.8
50-59	50.1	54.6	-4.5	58.1	59.5	-1.4
60-69	23.5	44.7	-21.2	62.8	84.6	-21.8
教育程度						
小學或以下	41.9	43.2	-1.3	55.5	58.3	-2.8
初中	47.1	47.8	-0.7	54.5	53.7	0.8
高中	47.0	61.8	-14.8	48.8	67.7	-18.9
大專	58.4	65.8	-7.4	65.3	78.5	-13.2
家戶收入（港幣）						
6,000 以下	32.8	33.4	-0.6	52.6	69.5	-16.9
6,000-9,999	44.0	47.4	-3.4	46.8	55.0	-8.2
10,000-14,999	46.5	52.9	-6.4	56.7	66.4	-9.7
15,000-19,999	51.4	63.5	-12.1	53.9	68.8	-14.9
20,000 或以上	50.7	66.8	-16.1	54.8	66.3	-11.5

資料來源：Louie and Wan (1993:51).

協會的一個調查中，約四分之一被訪者對目前的政治處境沒有甚麼感覺（香港青年協會 1993a）。但必須指出的是，約有半數的被訪青少年仍相當關心香港的政治局勢。

青少年一方面能獲得關於社會政治局勢資訊，但他們並沒有具體的行動去改變現狀，並且表現出無力無助感。有關調查也發現，青年人很少與朋友討論政治問題，而且以十分被動的態度面對未知的前途。從認知層面上考慮，青少年人受大社會的媒體文化的影響，加上他們對普及文化的投入，促成了他們在政治領域內的冷感（So and Chan 1992）。這現象可從年輕的被訪者對本地政治組織的無知得悉（香港青年協會 1993b）。

有關的定量研究結果可以提供行為層面的數據，但在於建構青年人對選舉事務和投票行為的成因方面，仍有很多疑問和課題值得探討。例如：不同性別的青年人，如何看待個體跟社會和政治的關係？對於政治，他們的認知水平與具體行動有何關係？他們是否（或如何）真的是無助？而無助的成因又與社會風氣和文化觀念有什麼關聯？

為了增加本研究的廣度和深度，我們以定質的研究方法，探討有關課題未被發現的動力；更重要的，本研究嘗試了解性別差異在青年人政治行為中的影響和其成因。

研究方法

本研究使用小組座談形式對以上問題作深入的探討。共六十二位青少年被邀請參與小組討論，以年齡介乎十八至二十歲、廿一至廿三歲，及廿四至廿六歲分為三個組別。年齡十八至二十歲的組別是投票年齡降低後的新增選民，是這次研究的重點對象；年齡廿一至廿三歲的組別是九一直選後第一次投票的選民；而廿四至廿六歲的組別已在九一年有投票

的機會或經驗，是今次研究的控制組。這些小組座談在一九九四年七月及八月進行，共為十四組，包括男性六組、女性八組。每小組由三至七位性別相同的青少年組成，由同性的研究員帶領討論。

小組座談的參與者均為在沙田區居住的青少年，並在下列變項上有所差異：年齡、教育背景、住屋類型、居住沙田年數、學校／工作地點，及在職／在學狀況，以期涵蓋較廣的社區面貌。研究的對象並以性別劃分，有助解釋除卻其他社會背景差異外，性別作為一個社會組織的重要因素如何影響青少年的選舉行為及意識。通過小組座談研究方法，可在以下幾方面提供更詳細的資料：個人背景特徵、其認知建構及其間的文化關係，並找出這些深層因素如何影響個人投票的態度及行為，以及政治投入程度。

小組座談的討論內容包括下列問題：

1. 對政府各級議會的認識；
2. 對整體政治狀況、政黨及參政者的普遍認識（包括對香港、中國及英國政府的看法）；
3. 對選舉的功用、政治及權力的態度；
4. 投票的動機及取向；
5. 參與的過程及經驗；
6. 自我形象及冀望；
7. 關注的事務；
8. 家庭、學校及朋輩的角色和影響；
9. 對流行文化的觀感。

每次小組座談歷時兩個半小時。小組討論的結果經分析，顯示青少年的政治意識及參與行為，與性別及個人公民經驗有較重要的關聯，而與年齡、教育背景及職業關聯較小。

此外，研究人員於九月十八日後，通過電話跟進訪問了參與座談的小組成員，搜集關於被訪者的投票行為的資料，接觸情況見表二。

表二：電話跟進訪問與座談人數比較

	女	男	共計
參加座談人數	31	31	62
完成電話訪問者	29	27	56
無法聯絡	2	4	6

在電話訪問中，被訪者被問及以下三項問題：

1. 九月十八日有否投票？
2. 為何投票／不投票？
3. 將來是否希望參與投票？

研究樣本

本研究共有六十二人（以下稱被訪者）參加座談，包括女性三十一人，男性三十一人，年齡由十八歲至二十六歲，年齡中位數為二十歲，分佈見表三。

表三：被訪者之性別及年齡分佈

年齡	女	男	總數
18-20	19	19	38
21-23	10	10	20
24-26	2	2	4
總數	31	31	62

被訪者教育程度由中一至大專研究生，其中最多為大學預科（中六及中七），佔 38.7%；次為大專或以上程度，佔 37.1%；高中程度（中四及中五）的佔 22.6%；初中程度的被訪者只有一人，佔樣本的 1.6%。此外，研究樣本中並無低於中一的被訪者，可能與本地青少年大多能利用九年免費教育接受到基本教育有關。

職業方面，被訪者大部份為學生，佔總數 74.2%。雖然就業者在女性及男性被訪者中百分比均為 25.8%，但兩性之間的工作性質並非一樣。在職的女性被訪者全部（100%）持有白領工作；而在職的男被訪者中，白領只佔四分之一，藍領則為四分之三強。

樣本中，在香港出生的年輕人佔大部份，共為 82.3%，只有十一人（17.7%）出生於中國。研究中並無外國出生的被訪者。不過，在香港或中國出生的年輕人，男女比例有所不同。男性被訪者在中國出生者比女性稍多 3.3%，其分佈見表四。

表四：被訪者的出生地點及年齡分佈

年齡	女		男	
	香港	中國	香港	中國
18-20	17	2	14	5
21-23	8	2	9	1
24-26	1	1	2	0
總數	26	5	25	6
百分比	83.9	16.1	80.6	19.4

被訪者中，在沙田區居住年數較少的所佔比例，稍多於年數多的；十年以下的佔 54.8%，居住十年或以上的佔 45.2%。其中，男性居住時間較長的人數比女性多，但男性被訪者中並無原居民；女性被訪者中則有兩位原居民（見表五及表六）。

表五：女性被訪者於沙田居住年數及比例

年數	年齡			總數	百分比
	18-20	21-23	24-26		
0-4	5	4	0	9	29.0
5-9	6	4	0	10	32.3
10-14	6	0	2	8	25.8
15-19	2	1	0	3	9.7
20 或以上	0	1	0	1	3.2
總數	19	10	2	31	100.0

表六：男性被訪者於沙田居住年數及比例

年數	年齡			總數	百分比
	18-20	21-23	24-26		
0-4	5	0	0	5	16.1
5-9	4	5	1	10	32.3
10-14	10	4	0	14	45.2
15-19	0	1	1	2	6.5
20 或以上	0	0	0	0	0.0
總數	19	10	2	31	100.1

在住屋類型方面，大部份被訪者居住在公共屋邨（71%），居住在居者有其屋及私人樓宇（包括村屋）的各佔約 16% 和 13%（見表七）。

表七：被訪者的住屋類型

住屋類型	女	男	總數	百分比
公共屋邨	21	23	44	71.0
居者有其屋	4	6	10	16.1
私人樓宇	6	2	8	12.9
總數	31	31	62	100.0

樣本中，已登記為選民的被訪者佔大部份（82.3%），只有 17.7% 並非選民。其中，女性被訪者中選民比例較高，為 83.9%，男性則為 80.6%。在年齡分佈上，十八至二十歲的男性選民佔該年齡組別的 73.7%；反觀十八至二十歲的女性被訪者，已登記為選民的則最高，為該年齡組別的 84.2%（見表八）。

表八：被訪者中選民與非選民人數與年齡分佈

年齡	女		男	
	選民	非選民	選民	非選民
18-20	16	3	14	5
21-23	8	2	9	1
24-26	2	0	2	0
總數	26	5	25	6
百分比	83.9	16.1	80.6	19.4

被訪者的投票意向在投票前相當不明確。在全部被訪者中，減除沒有登記為選民的人數之後，只有 64.7% 的選民認為自己會在九月份的區議會選舉中投票，約 35.3% 的選民則尚未決定是否投票。在已登記為選民的女性被訪者中，未決定者更佔 42.3%，比對已登記為選民的男性被訪者的 26.9%，明顯地高出 15.4%。

參與選舉事務的動力

選舉事務的動力是由多種不同但又相關的社會、政經活動和制度化安排所促成。於制度化安排方面，以下探討四個領域內的情況和有關之動力。這四個領域分別為：（一）影響選民登記的個人及社會因素，（二）青少年的投票意欲和行為，（三）參與公共事務的經歷，和（四）政治意識，尤其對中、港、英政府的看法。同時，亦嘗試分析兩性於以上領域內所表現出的異同。

以下幾節將分析沙田區青少年的選舉行為和政治意識的特徵和典型，並探討有關行為和經驗的成因和演化。

登記成為選民的個人考慮

在座談中我們發現全部的被訪者都從不同途徑知道有選民登記一事，並且有超過 80% 的被訪者已通過不同的途徑成為選民，男性與女性的選民只差 3.3%（見表八）。同時，於十八至二十歲組別中，女性比男性較多登記為選民。

在已登記為選民的被訪者中，70% 以上認為登記是公民責任和權利的行使。另外，近 30% 人士希望通過投票，選出議員幫助他們解決具體的問題，如地區內交通擠塞等。另外 5% 左右的被訪者則表示登記是基於「貪玩」和「好奇」。

雖然大部份的青年人指出，登記為選民是基於「作為香港／沙田一份子，希望行使公民的權利和責任」的考慮，而且他們對於時事的敏感度也頗高，但是他們往往較少提出具體的訴求（如支持或反對某些政策），也沒有希望藉著投票去表達自己的政治立場。

另一群（約佔全部被訪者的 30%）的青年人，不單只認同公民權利和責任，他們更有明確而具體的訴求。如他們所言，投票是「想發表意見」，「投票可以改善我認為不滿的地方」。他們提出的訴求，絕大部份是社會福利性和公民權利性的。在我們的六十二位被訪者中，只有二位以較政治性的角度理解選民登記和投票行為。其中一位表示：

.....我對現時很多議員都不滿意，如某某政黨的人未必好，但很多人盲目投票.....只是政治明星.....。

另一位則認為：

六四後，覺得人權、自由重要，所以去登記。

同時，約有 10% 已登記的被訪者，認為選民登記是成長中「自然、正常」的活動。在他們眼裡，選民登記只不過是隨年齡增長的必經階段，算不上甚麼公民權利和責任。於這一類青年中，約有半數登記為選民是為了「貪得意」和「好奇」。

影響登記的社會因素

近 90% 已登記為選民的被訪者，都是通過政府的選民登記活動而成為選民的。郵寄登記表格至家中，在學校舉行的選民登記，和地區性（包括逐戶探訪）的登記活動，可說是最主要的登記途徑。樣本中只有少於 10% 的被訪者是在這些

既定的選民登記活動以外，主動索取登記表格並成為選民的。

從被訪者成為選民的經歷分析，我們不難看到他們大多數都是在「方便」的大前提下完成登記手續，而不是主動的要求成為選民。換句話說，直接把登記表格送或寄到青少年人手中，以及當場呼籲選民登記，往往是現今香港政治文化下必須的和有效的手段。因為，從我們的訪問中得悉，單單依賴大眾媒體的宣傳，並不能直接驅使青少年人主動進行選民登記。

絕大部份（95%）被訪者都知悉選民登記活動，但他們當中有近 15% 選擇不登記。他們所持的理由依次如下：（一）認為自己未夠成熟，（二）不熟悉選舉和政治事務，（三）暫時未有決定投票支持某人或政黨，（四）認為投票根本起不到甚麼作用。以上的理由跟其他有關選民登記研究的分析相似，但必須指出的是，沒有一個被訪者以「工作太忙」或「沒有時間」為不登記的理由。同時，在以上的四大類理由中，持前三項原因的被訪者往往表現得較被動和內向。至於那些認為投票無用的被訪者，他們都比較敢於表示對議員、政務的喜惡，而且他們對時事新聞也較留意。以下是該類訪問的節錄：

我故意不登記……我覺得投票沒用，不接受這個制度。

我覺得他們（議員）沒有關心我們……我不太滿意。

從被訪對象得悉，超過 90% 的登記行為並未有受家庭的影響，青少年選擇登記為選民大多出於自身的決定；相反，朋輩之間的互動往往會促進登記決定。朋輩之間的支持作用是較為傾向社交和感性方面，如經朋友慫恿而登記，或因朋友之間的「示範效應」，而驅使自己登記為選民。這裡必須指出的是，絕大部份的被訪者較少在家中討論有關選民登記

的事宜；然而，卻有近 80% 的青少年知悉家人有否登記。研究中也發現，超過 80% 的青年人對家庭成員（尤其是父母）的政治意識和對投票行為的傾向，都有頗深入的了解。另一方面，家庭和朋友之間對選民登記的否定態度，會對青少年人有一定的負面影響；但他們在正面支持選民登記方面的影響力則未見顯著。

投票意欲與行為

因為主要的研究對象於一九九一年仍未符合登記為選民的年齡要求，所以絕大部份（95%）都沒有投票經驗。但他們都有留意一九九一年的選舉活動，主要是因為助選團「上樓」訪問和要求賜票兩項活動。同時，他們也留意大眾媒體（尤其電視）的報導，而最令他們注意的是政黨人物的宣傳。

百分之六十的被訪者對九一年選舉都有印象，其中尤以女性被訪者居多。有關的記憶往往是來自家庭成員投票前的討論，或學校內的公民教育活動，以及受市面的選舉宣傳所感染。這些宣傳活動對當年未夠年齡投票的學生們影響頗大，使他們希望有機會參與投票。以下的節錄可反映出這種典型的期望：

政府十分重視九一選舉，大力宣傳，我也有受感染，如果那時十八歲可以投票的話，我會立即去登記。

曾有投票經驗的兩位男性被訪者，學歷較高和年齡較大，對沙田區比較有歸屬感。他們認為投票可以「選出一些人為區裡面做事」。絕大部份的被訪者希望選出能為地區或香港做事的議員，縱然有小部份（約 10%）認為投票沒有太大用處，因為很多政策都不是由香港決定。對於支持投票者而言，他們的看法大致上是希望市民的意見得到反映，其次

則為希望藉投票使香港的法治和自由得到保障，尤其在於落實《中英聯合聲明》和面對「一九九七問題」而言。

對於投票的看法，性別的差異較為明顯。男性較多支持投票，但意見不明確。女性被訪者則對投票有較大的期望，以及覺得投票是民主理想的落實。其中一位女性被訪者更指出：

自八四年中英聯合聲明後，不應再說香港人是政治冷感，因為這（投票）是切身問題，並要開始培養公民意識。現在已建立直選，每個人的投票都有用。

對一九九四年九月份的區議會選舉有認識的被訪者，只佔全部被訪者的一半，其中大部份（80%）為女性。男性被訪者則大部份（80%）不能準確的講出有關的選舉日期。這點可以反映出女性是比較留意九四年的選舉，或他們比較有準備去迎接選舉的來臨。然而，很多被訪者只知九月十八日會舉行選舉，但不知它是區議會選舉。

在投票意欲方面，女性選民對於會否在九·一八區議會選舉中投票，比男性選民較持「不肯定」或「未決定」的態度（對比表九及表十）。這種投票傾向明顯地見於女性十八至二十歲的年齡組別。如果以上的傾向是真實的話，這現象正反映出剛進入投票年齡的合資格青年選民，仍對履行公民責任有所保留，這尤其是對較年輕的女選民而言。

表九：女性被訪者的投票意向

投票意向	年齡			總數
	18-20	21-23	24-26	
會投票	7	7	1	15
不會投票	3	2	0	5
未決定	9	1	1	11
總數	19	10	2	31

表十：男性被訪者的投票意向

投票意向	年齡			總數
	18-20	21-23	24-26	
會投票	14	5	0	19
不會投票	4	1	0	5
未決定	1	4	2	7
總數	19	10	2	31

對於年輕女選民有較低的投票意欲和行為，我們認為必須予以正視。在此點問題上，本研究與雷競璇和尹寶珊的「1991年立法局選舉研究」（Louie and Wan 1993）結果有相同的地方，即女性（尤其較年輕的）縱然比較關注政治、選舉事務，但卻因社會教化及文化的因素，可能會較少參與投票活動。

參與公共事務的經歷

就選舉而言，所有被訪者的朋友和家人都沒有參選的經驗。助選方面，則有四男二女有此經驗，主要是因為受到朋友或師長的鼓勵，工作是派發傳單和參加其他宣傳活動。曾有助選經驗的一群，他們對助選工作的要求比從前嚴格，譬如，他們希望對候選人有更深入的了解，才會決定去幫助他。

相對而言，沒有助選經驗的一群青年人對於助選工作的要求則較不嚴謹。例如，他們覺得助選可以令自己多認識政治、公共事務等。不過，只有不多於 15% 的青年有考慮過參與助選工作的問題。

在本研究中，約 60% 被訪者曾在學校參加公民教育活動。其中一半有在校內選舉的經驗。對於在校內曾有參選、助選學生會和各種學會的青少年而言，他們都顯得比較容易接受政治選舉的觀念。同時，我們發現校內的選舉經驗往往促成青少年對政治選舉和公共事務產生興趣、好奇心和期望。

不過，校內的公民教育和民主選舉活動，依青年人的意見，則都有頗多局限。譬如，不少的被訪者都覺得校內的選舉只有形式，沒有內容，或有不少的「造馬」成份，他們的參與只是「裝飾」居多。故此，校內的選舉經驗，可能會令青年人對於民主選舉精神有反面的教育意義。

約有 70% 的被訪者曾參與童軍、義工組、少年警訊、YMCA、青年中心和教會等社區組織的活動，男女的參與比例相若。這些活動都以才能訓練和個人發展為主，比較集中於一般青少年中心的活動範圍。至於一些較政治性的集體訴求行動，如請願、示威、抗議和簽名運動，被訪者中最普遍的經驗是簽名運動，但此類的參與都只佔全部被訪者 20% 左右，其中尤以男性為主。換句話說，被訪者都以參與社區組

織舉辦的青少年活動為主。對於探索性或較新型的社區活動，或較政治性的集體訴求活動，青年人的參與都較少、較被動，尤以女性為然。

青少年人對社區活動的參與，絕大部份是受到朋輩的影響，尤其在於引導他們進入及支持他們繼續參與社區活動而言。所以我們不難了解到，近八成的被訪者都表示不受家庭的反對意見所約束。從我們的訪問得悉，家人對被訪者參加青少年活動持有（不論支持或反對）意見者，只佔我們訪問對象的 35% 左右。

此外，研究發現男性被訪者參與常規青少年活動，所得到的家庭支持較女性為高。換句話說，父母對於女兒參與常規的社區青少年活動，所持反對或懷疑態度較多。父母反對子女參加正常社區活動的發生比率約為一比五，即每一個男青年被反對參加社區活動的同時，有五個女青年被反對（或不支持）參與該等活動。可見性別仍然是個人參與公眾範疇的一個十分重要的分界，而且這個分界明顯對女性的參與自由有更大的局限。

家人支持子女參加社區活動的理由絕大部份是「因為活動正當」，但反對理由則是多方面的，如「浪費金錢、時間」，「應留在家裡」，「影響功課」，「沒有錢賺」等等。本研究顯示，父母對於青少年參加非家庭和學校活動持有的疑惑、不支持和反對態度頗大，但他們對青少年的影響又相對的無力。這似乎顯示兩代之間的互不了解和缺乏溝通，並且是構成「青少年問題」的主要導因之一。

政治意識和對政治事務的意見

全部被訪者中，只有很少數（約 10%）能清楚指出三級議會的功能和職責。其餘的較多「聽過」區議會和立法局的事宜，而超過半數「唔知道有」兩個市政局。被訪者對議會

制度的認識多從傳媒對政治人物，尤其是議員的報導而有認識的。

大部份被訪者並不關心議會的工作，但在傳媒報導後，他們會較多留意個別議員和政黨的「所作所為」。可以說，被訪者對公共事務並不很感興趣，他們的注意焦點往往被傳媒所引導。他們不單對三級議會的認識很有限，而且他們對政治事務的意見和喜好，很多時建基在對某些議員的看法上。

六十二位被訪者中，除了六位對各議員沒有意見外，大部份都各有喜惡，並且都以議員曾發表的言論為基礎。更重要的是，絕少被訪者以議員的政黨背景去衡量他們的表現。

整體來說，約七成的被訪者傾向於喜歡傳媒所描繪的民主派議員，如劉慧卿、李柱銘、司徒華、劉千石和陸恭蕙等。約有八成被訪者表示不喜歡「親中」及「自由黨」的議員，如李鵬飛、王紹爾、詹培忠、劉皇發和黃宏發等。研究中發現一個頗有趣的現象，就是以上的喜惡傾向於女性組別中尤為明顯。相對而言，男性被訪者的喜惡較為多樣化，譬如譚耀宗、曾鈺成、葉錫恩和馮檢基都各有支持者；而不喜歡李柱銘、司徒華、梁定邦、譚惠珠、劉慧卿和馮檢基的也大有人在。

從座談中，我們也發現大部份的被訪者都較支持「有獨立意見」、「敢言」和「代表香港」（相對於中英而言）的議員。其次的考慮是在民生事務上的政績。女性被訪者尤其關心男女平等、爭取民主和自由的政治事務；而男性被訪者則較務實地理解中港關係和自由、法治，平穩過渡等項目。概括來說，男性被訪者對議員的喜惡傾向較複雜和多元，和基於「政治現實」的考慮；女性方面則較明顯的傾向理想型的政治家，故有很鮮明政治立場（尤其是以香港為本位）的議員多為她們所支持。

男女被訪者對議員喜惡的差別，更顯現於對有關議員政績的評估。超過半數的被訪者都認為議員過往的政績，是他們對議員喜惡的重要考慮，而且比政黨身份更重要。但只有很少（尤其是女性的）被訪者，能說出他們支持的或反對的議員的具體功過在哪裡。從這點觀察可以使我們有如下的假設：即雖然兩性都傾向於受大眾傳媒的影響，但女性有較明確的道德觀念，並支持以香港為本位的理想政治；男性方面，則傾向於實際的考慮，及較不接受媒體定型的「正面」政治人物。這種假設在男性討論組內可以得到初步的證實。當研究員提出九七的政治困難的問題時，男性被訪者則傾向否定理想政治（例如劉慧卿的六十席直選），而轉向於協調（三十席直選和安排李柱銘和司徒華「落車」），以至於符合基本法規定的民建聯方案。

為進一步了解被訪者對議員的認識和印象，我們選了二男二女（包括兩位沙田區）立法局議員給他們評價。差不多70%的被訪者都較支持劉慧卿或李柱銘，女性被訪者尤其喜歡前者。相對而言，他們對周梁淑怡和黃宏發的印象並不深，很多被訪者都不知道他們的政治訴求。整體來說，被訪者並不清楚以上四位議員對香港或沙田區的貢獻，他們對議員的印象都是以傳媒報導為基礎的。

一般而言，被訪者對政治組織和人物的認識都很有有限和表面化。他們較認識全港性的政黨和政治人物，而較缺乏對區內政治組織和人物的認識。對於全港性政治組織的認識程度，依次為：支聯會、港同盟、匯點、自由黨、港事顧問、民建聯、蟻聯和民協。政治人物方面，除已提及之立法局議員外，被訪者知道的還包括劉山青、彭定康和黃毓民。據他們所言，絕大部份的「認識」都是通過傳媒獲得的。

當被邀請列舉一些「沙田區內的政治組織」時，80%以上的被訪者都表示不清楚，只有15%左右指出包括區議會、各政黨的黨支部和議員辦事處。至於沙田區的政治人物，被

訪者都只能舉出議員的名字，但每個名字被提及的次數最多的也不多於五次，意即很多被訪者都不認識區內的議員。整體而言，女被訪者對香港或沙田區的政治組織，以至區內議員的認識都比男性為多。

被訪者的個人政治立場或傾向，一般來說是較中立、溫和和無黨派的，「看事不看黨或政治人物」是他們的主體立場，這約佔全部被訪者的 70%；其中又以男性居多，約佔其中的 70%。九成以上的男被訪者都傾向中立；相對而言，25% 的女性則有政黨傾向，尤其是傾向於港同盟、匯點或劉慧卿等有民主和香港本位的政治組織或議員。不過，我們在這裡必須指出的是，這種形態的政治、政黨傾向在很大程度上會受到當時的社會和政經事件的影響。換句話說，以政黨政治為基礎的民主政治，仍未是本港或沙田的主流政治生態，但這並不是等同政黨政治在民主化過程上所起的推動功能被否定。

對於香港、中國及英國政府的觀感，約八成的被訪者的看法可以歸納如下：（一）香港政府做得「幾好」，「好過大陸」；（二）中國政府做得「不好」，「驚九七年後香港沒有法治」；（三）英國政府「已沒有影響力，不管它」。從以上的評語，我們不難看到被訪者都較肯定香港政府的政績，尤其在於法治、自由和促進香港的繁榮方面。但他們對香港政府的房屋、教育和交通政策也有不少抱怨。就教育署長黃星華以行政指令規定歷史教科書內容一事，絕大部份的被訪者都表示反對，並認為對言論自由有負面影響。同時，這件事也使約 40% 的被訪者擔心將來的法治和自由。

被訪者對政府將來工作的方向的意見，則有明顯的性別差異。男性較希望政府致力於法治、自由和促進繁榮安定等有關一九九七政權移交問題；女性則較希望政府改善民生問題，如教育、房屋、福利、醫療和環境等。

對於中國大陸政府的印象，百分之九十的被訪者都抱有較為負面的觀感，尤其在於缺乏法治和自由方面。大部份的青年被訪者都不認同現有的官僚政治制度，覺得它腐化，但又無能為力。所以他們都有點「怕」、「對將來有些驚」、「悲觀」和「無助」。同時，對魯平和張浚生（中國政府處理香港事務的官員）二人的印象也不好，甚至用上「討厭」、「霸道」、「橫蠻」和「辣」等負面的形容。另外，不同性別的被訪者對二人有不同的看法。男性較傾向於以政治現實理解他們的角色，而女性較傾向於以他們的言論和行為而衍生出厭惡的情緒。

對於基本法，超過半數的被訪者都「沒有信心」，並且都顯得十分無助，因而沒有興趣去了解它。但他們也認定中國的任何變化都會直接影響香港將來的生活，尤其是政治和社會上的動盪和安定。

兩性在選舉事務上的異同

從我們的分析顯示，兩性在選舉事務上有不少相類似之處，但也有很多不同的地方（見表十一）。

一般來說，女被訪者較男性對時事較留意，而且有較多的意見，但她們的投票和登記為選民的意欲則較男性為低。同時，她們也會預先收集別人的意見，尤其是家人的看法，以作投票的參考。

在社區活動方面，女被訪者較多參與常規的社區活動，如青少年中心舉辦的活動，而較少參與有爭論性的活動，如示威和請願等。但必須指出的是，女性在參與社區活動時遇上的阻力比男性為大，特別是來自家庭和社區對女性的社會角色定型和行為規範。

女被訪者的政治傾向較男性理想化，尤其在於法治、自由和民主的期望；相對而言，男性對政治事務則傾向於務實

和妥協型。這些政治傾向也反映於他們對議員的評價和投票傾向兩方面：（一）男性被訪者對議員有較多樣的想法，女性則傾向於支持敢言和民主派的議員；（二）青少年的政治立場都傾向於中立及溫和，但男性較主張各方面政治力量的協調，女性則較支持民主派和以香港為本位的政治人物。

表十一：兩性在選舉事務傾向、政治意識和社區參與上的差異

	女被訪者傾向	男被訪者傾向
選舉事務	留意選舉／政治事務 較多表達政治意見 登記／投票意欲較低 投票前較多聽別人意見	不大留意選舉／政治事務 較少表達政治意見 登記／投票意欲較高 投票前較少聽別人意見
政治意識	政治意識較理想化 傾向民主和香港本位 對議員的評價傾向以敢言、民主為標準	政治意識較務實 較傾向多方面的協調 對議員的評價基於較多不同的現實考慮
社區參與	主要參與常規的社區活動 參與社區活動較多障礙	有較多社區活動的選擇 參與社區活動較多自由

總體而言，青少年由於校內的公民教育、朋輩影響和家人的投票經驗，而奠定他們對選舉政治的正面觀念和認同。他們對政治的觀念，多來自他們對政治人物的認識，尤其是透過各種傳媒的報導，而較少通過參與政治活動的親身經驗。但是，青少年對時事的分析、社區事務的參與、對政治人物和政治組織，以至政府體制的認識，都表現得較為模

糊，而且欠缺主動的要求。這種現象一方面是來自公民教育和選舉政治的推行時間尚短，另一方面亦來自香港作為商業社會的務實文化。下一節我們將討論文化與青少年政治意識的關係。

政治範疇與非政治範疇之間

從沙田區青少年的政治意識的分析，可見女性和男性有著明顯不同的態度，也反映出他們個人的動機優次及對生活的不同期望，因而衍生出不同的社區和社會需要。這些現象確切指出深層的文化因素，影響著兩性對自身的價值觀、自信心，以及如何理解社會對自己的要求，因而能為青少年的公民意識和選舉行為提供文化的解釋。對此以下分為三個層面討論：（一）青少年關注的個人事務；（二）青少年關注的社會事務；和（三）流行文化與選舉。

青少年關注的個人事務

當被訪者被問及自己最關注的事務時，兩性的答案顯然不同。女性所關注的以學業為首（45.2%），其次是事業或工作（25.8%），第三是前途（12.9%）。以上的觀感主要來自年紀較小的被訪者，可能是由於這部份女性仍在求學階段，或是剛完成公開考試而希望繼續升學。年紀稍大的組別，則較重視九七後的前途及工作、個人自由及宗教自由；其中有被訪者計劃結婚，故此住屋、金錢和時常與家人見面也是現時所關心的問題。另外，女性所重視的問題還包括健康、享樂和人格發展等。

超過一半的男性被訪者所關注的以「前途」為首位（54.8%），指事業為重要的只有五分之一（22.6%）的男性

被訪者，第三才是學業（19.4%）。雖然這三項與女性所關注的首三項完全一樣，但優次並不吻合。男性對「前途」的重視，不單顯示男性對自己的個人發展的重視，亦反映了文化對男性的期待有別於對女性的期待。亦即女性傾向將生命歷程分為不同階段處理，如學業、事業、婚姻等，是割裂的觀念；而男性的生命歷程則是以個人為中心的連續發展。「事業」和「學業」的較低優次並非是男性不關注這兩方面，而是它們實在已包含在「前途」一項之內。對於九七年後的前途及工作的關注，則排行第四，佔 12.9%，與女性對「前途」及「住屋」的關注的比重相若。另有部份被訪者說他們關心的是時下青少年問題，例如吸煙、打架及弟妹們的前途等。

表十二：青少年關注的個人事務

最關注的個人事務	女			男		
	人數	百分比	優次	人數	百分比	優次
學業	14	45.2	1	6	19.4	3
事業	8	25.8	2	7	22.6	2
前途	4	12.9	3	17	54.8	1
住屋	4	12.9	3	1	3.2	5
九七後的前途及工作	3	9.7	4	4	12.9	4

青少年關注的社會事務

沙田區的青少年普遍關心香港發生的社會時事，對時事新聞特別留意，比起對娛樂新聞的興趣更濃。不過，兩性相比，男性明顯地比女性更容易表達對時事（不論是香港或國

際）的興趣，見表十三。而女性則更容易表達對娛樂新聞的興趣，坦白地說出自己看報紙時也是先看娛樂版，之後才看港聞版。她們表示自己讀報時，多不看世界新聞。電視的新聞報導是女性獲得資訊的最主要途徑，佔人數的 71%；其次是閱讀報紙，約有 16% 的女性被訪者則主要是從老師、家人、朋輩及聽收音機獲取資訊。

男性被訪者對本港的時事新聞甚有興趣（87.1%），對娛樂新聞的興趣則比國際時事為先。他們獲得資訊的途徑也是以電視為主，但人數不及一半，意即看電視新聞的比女性為少；讀報的男性也比女性為少。而且他們並無與他人，如老師、家人、朋輩等交換時事資訊的習慣。這些資料印證了上文所指，即男性較女性更少留意時事。

表十三：青少年關注的社會事務及獲知途徑

	女		男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資訊類型				
時事新聞（香港）	20	64.5	27	87.1
時事新聞（國際）	1	3.2	4	12.9
娛樂新聞	14	45.2	5	16.1
獲知途徑				
電視新聞	22	71.0	14	45.2
報紙	12	38.7	9	29.0
老師、家人、朋輩	5	16.1	0	0.0

流行文化與選舉

大眾傳媒每年都舉辦大大小小不同的選舉，並且標榜公平選拔和參選者的個人條件，這些包括各式各樣的選美和最受歡迎的歌星等。本節比較青少年對政治選舉和娛樂選舉的態度，並嘗試從二者之間的吻合之處，指出政治與非政治範疇的界線其實很模糊。

問及六十二位被訪者有否擁有自己的偶像，只有六位女被訪者說有，其餘廿五位女性都是沒有偶像的。被列出的偶像分別是西西、李宗盛、倫永亮、孫中山、袁詠儀、梅艷芳、王靖雯、莊子及昂山素姬。女被訪者支持偶像的方式有買鐳射唱片，看他們的作品，聽他們唱的歌及作的曲，若有他們的新聞便會多看兩三次，欣賞偶像的照片，及將他們的海報貼在睡房內。

男性被訪者之中，絕大部份有偶像，只有四位是沒有偶像的。男被訪者的偶像很多樣化，其中以男歌星佔多數（共九人），其次是政治人物（六人）、老師（三人）、男性親人（爸爸、哥哥），以至科學家（牛頓）、音樂家（莫札特），和運動員（張德培）。例如有三位被訪者的偶像是張國榮，其餘的偶像分別是 Beyond、John Lenon、黎明、周華健、張學友、林子祥；偶像政治人物包括司徒華、甘地、邱吉爾和希特拉等。男被訪者支持偶像的方式與女被訪者類同，主要是買鐳射唱片、聽歌、欣賞他們的照片，若有偶像的新聞，便多看兩三次等等。支持運動員的方法是到比賽場地捧場，支持爸爸的方法是多抽時間陪伴他。

有趣的觀察是，是否有偶像與年齡並無直接關係。而崇拜政治人物的被訪者則主要是十八至二十歲的組別。此外，男性被訪者的偶像無一例外地全部為男性。然而，當討論到歌星時，大部份男性較主觀地喜歡女歌星，對男歌星則只強

調喜歡他所唱的歌或欣賞其歌藝。其中幾位也有批評歌星的品格，以及欣賞他們如何「捱」出頭來。

女被訪者方面，意見與男被訪者類似。但明顯相異的是，她們很留意歌星支持公益的態度；不少指出某歌星常作慈善演出，宣傳老人服務，鼓勵捐血、清潔香港，捐錢給非牟利基金等等。當然，與上一章最明顯的對比是，當被訪者（不論男女）對政治人物／議員的背景和政見都不甚了了的時候，對歌星的特色、個人背景等卻是相對地關心及了解。

雖然被訪者很關心偶像／歌星的動向，也以個人方式支持他們，但並無主動以公共形式支持他們。例如被訪者不論女性或男性大都沒有投票勁歌金曲的經驗。若他們的偶像歌星參選競逐議員席位，他們大部份都不會投他們一票（見表十四）。男性被訪者覺得歌星們沒有做議員的資格和能力，如果他們參選的話，只會以嘲笑的眼光視之。從表十四可見男性被訪者的政治—非政治範疇的劃分較為兩極化。

表十四：從非政治到政治範疇的選舉行為

	女		男	
	有／會	沒有／不會	有／會	沒有／不會
勁歌金曲 投票	2 (6.5%)	24 (77.4%)	4 (12.9%)	25 (80.6%)
投票支持偶 像做議員	2 (6.5%)	13 (41.9%)	1 (3.2%)	15 (48.4%)

相反地，雖然女性被訪者都不很支持歌星做議員，但她們會比較客觀地分析每個歌星的能力。有一半的女被訪者願意以其學歷、從政的動機、對政治環境的適應能力、辦事的

能力（過往的政績）及政綱等去衡量，才決定是否會投票。這種以「能者居之」為原則的選舉意識，與上一章顯示出女性較執著於理想化政治的觀察是一致的。

座談中亦討論到青少年對選美活動的看法。無疑大部份的被訪者都側重選美作為娛樂節目的性質，但其實頗多人對選美的象徵意義及實質要求都有相當關注。

表十五：被訪者對選美的看法

	女		男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贊成	6	19.4	9	29.0
不贊成	10	32.3	7	22.6
可有可無	12	38.7	7	22.6

從表十五看來，不贊成選美活動的，女性有 32.3%，男性有 22.6%。女性贊成者則只有 19.4%，而男性是 29.0%，比女性多了 10%。認為選美是可有可無的活動，女性被訪者則佔 38.7%，而男性則只佔 22.6%。可見女性不支持選美者達到 71%，大大超過了男性的 45.2%。此外，對於現今的選美活動是否侮辱女性、歧視女性及踐踏女性尊嚴，兩性有不同看法。男性被訪者中沒有一個同意這樣的說法，其中更有約 16% 認為絕無其事。女性有 22.6% 認為選美絕對是有損女性尊嚴，而只有 3.2% 的女性說選美活動（包括其原則和形式）沒有歧視女性。

當被問及理想中的選美活動，應該以甚麼條件選出代表香港的「香港小姐」時，答案亦是明顯地因性別而產生重大差異（見表十六）。

女性被訪者列出「香港小姐」所需要具備的條件遠多於男性。她們認為談吐大方得體佔首位（41.9%）；美貌及學識則列入次位（各佔 29.0%），她們認為最少學歷是中七或以上；第三是熟悉香港（25.8%）；第四個條件是有好的品格、道德標準及好的私生活（22.6%）；身材只佔 6.5%；其他條件還有能說流利廣東話及英語，能說普通話者則更好，對中國國事也要熟悉；能接納別人的意見和有笑容各佔 3.2%。

男性被訪者則認為香港小姐需具備的條件中，以美貌佔首位（35.5%），其次是智慧（19.4%），第三點是談吐大方得體，態度親切及不囂張（9.7%），還有不拍三級片，能說流利廣東話及見識多各佔 3.2%。

表十六：選擇香港小姐的主要條件

	女			男		
	人數	百分比	名次	人數	百分比	名次
談吐大方得體	13	41.9	1	3	9.7	3
美貌	9	29.0	2	11	35.5	1
學識（中七或以上）	9	29.0	2	0	0.0	
熟識香港	8	25.8	3	0	0.0	
好的道德品格及私生活	7	22.6	4	0	0.0	
智慧	2	6.5		6	19.4	2
身材	2	6.5		0	0.0	

由此可見，女性對一位真正香港的代表，最重視她對外的能力和對香港的認識，人品和學養也十分重要。男性則較重視外表，傾向於視「香港小姐」為觀賞對象甚至一種娛樂商品。

至於論及對議員候選人的要求，男性被訪者較重視候選人的政績、政綱、資歷，以及「頭腦靈活、說話有技巧」。女性被訪者列出的條件則較詳細，首要的條件是有才幹，接著是學歷和資歷，第三是以公眾利益為前提，以及積極樂觀，有責任感和人格。此外，較多女性提出的條件包括熟悉香港／地區、有遠見、有功績、有理想和做事認真。這些資料反映出女性對代表他們的議員的要求，考慮得頗周詳而且多面化。她們重視才能、學歷和品格是很明顯的，這與她們選擇代表香港的「香港小姐」，要求是很接近的，亦即對於什麼人能有資格代表她們，女性是會進行頗客觀而詳盡的審視的。

投票意識與行為

在九月十八日區議會選舉之後，研究人員進行了電話跟進訪問，獲取資料包括被訪者的實際選舉行為、他們如何理解自己當天的選舉行為，及從其對將來自己參與／不參與選舉的期望，印證他們的參與程度和先前在座談會中顯示的社會及心理因素。

以下的討論，以完成電話訪問的五十六位被訪者為基數（見表十七）。

成功訪問的人數之中，37.5%的選民曾參與九月十八日的區議會投票。相比全港投票率33.1%，被訪者的投票率高出4.4%。其中原因包括：（一）本研究的訪問樣本主要來自沙田區各社區中心的參與者，而這群青少年一般在社區較活躍，對社會時事也較留意和積極，故此他們登記為選民的比率也十分高。而沒有登記為選民的，也有數人是因為登記程序有誤，以致不能參與投票，而非他們不願意投票。（二）沒有投票的被訪者中，佔相當一部份（16.1%）是因為該選區

議員自動當選，而不需投票的。於今屆區議會選舉新增的十八至二十歲選民組別中，全港性的投票率約為25%（《華僑日報》，1994年9月19日，頁二），與本研究相同年齡組別的投票率25%相若。

表十七：被訪者參與九四年九月十八日區議會
投票情況（%）

	女	男	共計
有投票	37.9	37.0	37.5
有登記但無投票	37.9	40.7	39.3
無登記而不能參與投票	24.1	22.2	23.2
總人數	29	27	56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被訪者大部份認同投票制度，而且對社區活動參與較積極，但沒有參與選舉活動的仍佔相當大部份。因為沒有登記而未能參與投票的，或因其他原因而沒有投票的，各佔23.2%（見表十八）。

表十八：選民不參與投票的原因

	女 (人數)	男 (人數)	共計 (%, N=56)
議員自動當選	4	5	16.1
其他原因包括：	7	6	23.2
1. 沒有空	1	3	
2. 不了解候選人	2	1	
3. 候選人不理想	2	1	
4. 候選人分別不大		1	
5. 怕助選團騷擾	1		
6. 心情不佳	1		

已登記但又選擇不投票的選民，不論女性或男性，絕大部份是因個人原因而放棄投票，亦即相對於個人原因行使投票權是較不受重視的。只有少數被訪者是經過對候選人政綱考慮後，認為不理想或不同候選人的政綱接近，而放棄投票權利的。

再以選民的投票意欲與投票行為作對照，則發現以下的現象：

（一）表示會投票的女性人數比率是 48.4%（見表九），而實際參與投票的比率是 37.9%，相差 10.5%；

（二）在男性中，表示會投票的人達 61.3%（見表十），但實際參與投票的則只有 37%，相差達 24.3%。

此外，電話跟進訪問中，詢問被訪者「將來想不想投票」，其中的性別差異也十分明顯。二十九位女性被訪者全部作答；二十七位男被訪者中，一位沒有作答，結果見表十九。綜合表九、十和十九，可見女性在政治參與的自我衡量方面，表現得較男性缺乏自信心而且顧慮較多，但在履行選民的權利與義務的實際行為方面，參與並不比男性低。她們在言與行之間，差異較男性小。男性剛好相反，雖然他們在言論上表現出更多的自信心，但實際參與投票的卻比想像中少得多。這也許印證了上文的觀察：女性被訪者較留意時事，而對理想政治較執著；男性被訪者則對時事較缺乏認識，且政治選擇以實際利益為前提。

表十九：將來參加投票的態度（%）

	女	男
一定不會	10.3	0
未必會	0	7.7
一定會	10.3	7.7
先考慮候選人政綱、背景等	20.7	69.2
方便才會	44.8	11.5
自己思想成熟時才會	6.9	0
會參加立法局投票，但不參加區議會投票	3.4	0
總人數	3.4	3.8
	29	26

結論

就選民登記而言，沙田區的青年大部份都只是被動的參加。如非經過直接的接觸和游說，他們很少會自覺地登記為選民。青年人的投票行為也未見踴躍。這些都反映出青少年人對政治事務的認識十分割裂和有限，而且流於表面化。他們絕大部份是從大眾傳媒獲得時事資訊，但這些資訊一方面並不深入，另一方面也只是割裂地表現某幾方面的意見，並不能對政治現實提供一個深入的剖析或全面的描繪。而且，一般青少年比較關心地區性事務，但這些消息甚少受傳媒的報導。諷刺的是，傳媒的影響力廣泛，因而也普及化了這種表面化而割裂的資訊的流通。故此，如要提高青少年的政治意識和對區內政治事務的關注，地區上的議會和組織，必須更積極加強全面的公民教育，和鼓勵青少年在地區層面的參與。

此外，本研究發現青少年的政治參與，很大程度上是停留在理念的層面。例如很多被訪者都認為選舉是公民權利和責任，故此登記為選民和投票是為履行一種社會責任，而非一種表達個人意願或政治立場的方式。類似的調查也指出青年人這種傾向，並認為如果他們認定民選議員不能有所作為，議會未能影響政府政策，以及政府不夠開放的話，市民的政治無能感會加重，便會負面地影響選民的投票意欲（香港青年協會 1994:3）。故此，要推動居民積極參與和關心社區事務，是不能停留在呼籲登記和投票這些短暫和時機性的步驟，而應是持續而有系統地主動向居民分析政策和議會功效。只有在選民認識到自己的一票有政治影響並能夠改善自己的生活，才會自發的參與選舉制度。

從文化觀念來看，女性和男性不論在政治意識、獲取資訊的途徑，以至政治參與的行為都不一樣；而且反映出客觀的環境對兩性的要求、提供的資源和施加的限制都有所分別。研究顯示，女性參與公共事務和選舉活動的頻密度，都較男性為低。不過，這並不代表女性不關心時事。相反，她們對時事的敏感度比男性高，也較能提出意見，以及和別人討論，而且在分析時事方面考慮較周詳和理性。然而，社會上仍有很多對女性的規限和角色定型，妨礙著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在座談中研究員詢問被訪者，他們是否願意參選。三十一位女被訪者中，只有兩位表示有此可能，其餘的都認為自己沒有能力或資格。學歷相若的男被訪者中，則有十人表示如果時機適合，他們會考慮參選，是女性的五倍，而且他們都表示會要求伴侶支持。當被問及「如果能改變性別，他們會不會參選」，被訪者大部份都表示沒有想過這可能，有部份則認為性別對參選的決定影響不大，因為是否參選，主要的因素是性格，不是性別。但有八位男性表示只會選擇做男性，或認為做女性參選將會遇到更多障礙；其中更有些認為

做女人很麻煩，常會因打扮而煩惱，或是要為家務而辛苦。很明顯，對於他們來說，作為女性是附帶著負面的文化意義的。在女性被訪者中，則有二位表示要是做了男人，便會考慮參選，因為她們認為男性體力和能力較佳。

從這個例子，可見社會一般對男女的社會角色和能力的期望並不一樣，以致女性雖然對社區事務更關心，對時事也較清楚，但礙於牢固的傳統觀念，使女性（尤其是年輕的和草根階層的女性）在參與公共事務上往往躊躇不決。加上女性在日常生活裡面對更多制度上的限制（如家務勞動的負擔、缺乏技能培訓機會），使她們在實際參與方面也困難重重（譚少薇 1993）。這樣不但使社區浪費了能為社區服務的人力資源，也妨礙了女性的個人發展，和增加了對男性的壓力。故此，社區內應發展及加強協助兩性平等地投身公共事務的機構，和消除對女性不平等的制度性安排。長遠來說，社會也應積極深化公民教育，特別是自幼即提倡性別平等的觀念，為女性爭取更多公共範疇的空間，給予行動上的鼓勵和承認她們的成就。

就選舉和投票來說，在鼓勵年輕選民參與時，物質的鼓勵（如派發贈品）並非有效的方法，反而直接的接觸（而非單向的宣傳）的選民登記更有實效。然而，登記成為選民之後，年輕選民並不一定會行使投票權。沙田區內的青少年雖然對本區持有正面的評價和頗強的認同，但他們對政治事務，以至自己的前途，都有相當的無能感。如何在觀念上和制度上引進改革，使青少年相信自己能改善自己和社區，是一個不可避免而具有重要歷史意義的挑戰。

參考書目

- 香港青年協會 (1993a), 《青少年調查系列 (三): 中英爭拗下的青年心態》。香港: 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 香港青年協會 (1993b), 《青年人對政治團體的意見》。香港: 香港青年協會與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 香港青年協會 (1994), “年青新選民、投票選賢能?”, 《青協通訊》, 卅六期, 八月。
- 譚少薇 (1993), 《沙田婦女參與社區事務研究報告》。香港: 沙田區議會社區發展委員會。
- Kwok, R., J. Leung and I. Scott (eds.) (1991), *Votes Without Power: The Hong Kong Legislative Council Election 1991*.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 Lai, O. K. (1994), *Civic Awareness in Hong Kong: A Secondary Analysis of the 1993 Opinion Survey on Civic Education*. Hong Kong: Committee on the Promotion of Civic Education, Hong Kong Government.
- Lau, S. K. and K. S. Louie (eds.) (1993), *Hong Kong Tried Democracy*. Hong Kong: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Louie, K. S. and P. S. Wan (1993), *Voting Behaviour in Hong Kong: A Study of the 1991 Legislative Council Direct Election*, pp. 50-55. Hong Kong: Committee on the Promotion of Civic Education, Hong Kong Government.
- So, Y. K. and J. M. Chan (1992), *Mass Media and Youth in Hong Kong*. Hong Kong: Commission on Youth, Hong Kong Government.

Gender Difference in Behavior and Perception towards Election The Case of Shatin Youth

Siumi Maria Tam
On-Kwok Lai
Susan Ma

Abstract

This paper studies the gender differences among Shatin youth in their behavior and attitude towards elections and analyzes their psychological and socio-cultural factors. The research was based on the September 1994 District Board elections. Data on sixty-two youth aged 18 to 26 were acquired through group discussion and follow-up telephone interviews. Results find that both male and female youth relied on the mass media for knowledge on politics and elections, and the information obtained was superficial and disassociated. They were also passive in election-related behavior. The two genders differ in various aspects. Although women were more concerned about current affairs, would discuss these with others and were more holistic and rational in their analysis of current affairs, they were less active in participating in election and other public affairs. Women were less confident in this area, and their personal development and public participation were obstructed by systemic restrictions in society as well as by differential cultural expectations for the two genders.